#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汇总十九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芸轻舞 更新时间：2025-01-28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一乙方：(购销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一、生牛奶购销时间与数量：每天早晨 点取奶，数量 公分左右。二、计价标准及付款方式：...*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一**

乙方：(购销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

一、生牛奶购销时间与数量：每天早晨 点取奶，数量 公分左右。

二、计价标准及付款方式：按照蒙牛乳业基础收购价和附加价格两部分，双方协商后确定最终结算价格。每月付款一次，下月 号一次性付清。

三、质量标准：生奶牛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生鲜牛奶的收购标准。甲方不得销售未取得健康证明和检疫奶牛生产的生牛奶、产犊7日内的初乳及患病使用抗生素类药物残留的生牛奶。不得掺杂使假不符合国家卫生安全质量的生牛奶。

四、如有违约，违约方赔偿对方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益，双方签字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二**

收购方(甲方)

销售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购销时间与数量

1、购销时间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甲方负责收购乙方生产的合格生鲜牛奶，收购量 吨/天。根据季节和生产情况变化，每天允许 %的浮动。如因扩大生产规模等而增产的合格生鲜牛奶，乙方应提前 天通知甲方，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予以收购。 购销预算表年 份 月份123456789101112数量 (吨)

第二条 计价标准

以优质优价为原则，生鲜牛奶价格由基础价和附加价两部分组成。

1、基础价格：以现行国家标准规定的理化指标、感观指标和细菌指标(ⅰ级)为基础，且不含抗生素，生鲜牛奶 元/公斤(以省原料奶价格协调工作领导小组公布价为准)。

2、附加价格

(1)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脂肪含量每增加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 元/公斤，最高不超过元/公斤。

(2)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蛋白质含量每增加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 元/公斤，最高不超过元/公斤。

(3)细菌指标≤20万/ml，在基础价格上增 元/公斤。

(4)淡旺季基础价格调整：

第三条 质量要求

1、生鲜牛奶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生鲜牛奶收购标准，包括：《生鲜牛乳收购标准》gb 6914-86、《鲜乳卫生标准》gb19301-、《无公害食品 生鲜牛乳》 ny5045-。

2、禁止交售下列生鲜牛奶：

(1)未取得健康证明和未经检疫奶牛生产的奶;

(2)产犊7日内的初乳(生产牛初乳产品除外);

(3)有抗生素类药物残留的奶;

(4)患乳房炎、结核病、布鲁氏杆菌病及其它传染病的奶牛产的奶;

(5)掺杂使假、变质、有异味和被污染的奶;

(6)其它不符合国家卫生安全质量标准的奶。

(7)其他：

第四条 交付方式

生鲜牛奶的交付按下列第 项执行：

1、乙方到甲方指定地点送交生鲜牛奶，时间为每天 时至 时，乙方应按时送交。

2、甲方到乙方指定地点收购生鲜牛奶，时间为每天 时至 时，甲方应按时收购。

第五条 检测验收

1、双方约定由甲方进行检测时，甲方应从抽样时起48小时内出具检测报告，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的，由 负责检测，由此产生的费用及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

2、双方约定由取得相应资质的进行检测。双方抽样封存后小时内由方负责送检，检测费用甲方承担 %，乙方承担 %。

第六条 结算方式

货款支付按下列第 项执行：

1、在生鲜奶检测合格后的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货款拨付到乙方指定账内;

2、其他付款方式 。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依法变更或解除。

2、当发生不可抗力情况时，当事方应在事件发生后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方可调整购销计划。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不按时交奶或交送的生鲜牛奶不符合第三条规定，由此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按生鲜牛奶价值的 %负责赔偿。

2、甲方不按时收奶或随意提高标准和压低价格，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按生鲜牛奶价值的 %负责赔偿。

3、因违反本合同规定而拖欠奶款，甲方应当从合同约定支付之日起，每日按拖欠奶款的 %支付乙方赔偿金。

4、单方解除合同视为违约，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第九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

甲方有权派员到乙方的奶牛养殖场对挤奶、运输等关键环节进行实地调查，但需提前一天通知乙方。

第十一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交省原料奶协调价格办公室一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果。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三**

甲方(买方)：\_\_\_\_\_\_\_\_\_

乙方(中介方)：\_\_\_\_\_\_\_\_\_

丙方(卖方)：\_\_\_\_\_\_\_\_\_

1.甲丙双方在自愿原则下，经甲方认真挑选，双方一致同意，第\_\_\_\_\_\_\_\_\_号牛作价\_\_\_\_\_\_\_\_\_元。

2.若检查该牛有病，则视本合同无效。

3.丙方需按甲方要求，到指定地点检疫、复查并按时送达运点，否则造成损失，由丙方补偿全部损失。

4.装运之前，\_\_\_\_\_\_\_\_\_天内仍由丙方饲养管理，费用甲方不负责。

5.甲乙双方需认真做好标志、编号等，按号装车，装车前如有更换，掉胎等，由丙方全部负责。

6.装车后，甲方将款统一付给乙方，丙方凭合同向乙方领取。

7.为了确保“甲丙”双方的利益，双方同时交纳定金\_\_\_\_\_\_\_\_\_元由乙方保管，以防反悔。

8.奶牛状况：

9.甲方责任：

(1)组织人员选择奶牛，认真登记，合理定价。

(2)交纳检疫，工商费用。

(3)奶牛装车后一次付清牛款。

(4)手续办毕，奶牛装车后，应付乙方中介费即牛价总金额的3%。

10.乙方责任：

(1)组织好牛源，供买方按标准充分选择。

(2)免费安排买方人员食宿，保护其生命财物安全。

(3)书写合同书，并保证买卖方履行合同。

(4)联系办理运输工具(汽车、火车、轮船等)。

(5)办理工商、检疫、税务等一切出境手续。

11.丙方责任：

(1)奶牛定价后，签订合同交押定金。

(2)继续饲养若干，并按时送检装车。

(3)装运前，奶牛若发生意外，由卖方全部负责。

(4)检查奶牛若有病，奶牛属卖方，合同无效。

12.此合同一式\_\_\_\_\_\_\_\_\_份，甲、乙、丙各\_\_\_\_\_\_\_\_\_份。如有其他事项经合同双方协议同意后可作为本合同附件。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四**

甲方(买方)：\_\_\_\_\_\_\_\_\_\_\_\_\_\_

乙方(中介方)：\_\_\_\_\_\_\_\_\_\_\_\_

丙方(卖方)：\_\_\_\_\_\_\_\_\_\_\_\_\_\_

1.甲丙双方在自愿原则下，经甲方认真挑选，双方一致同意，第\_\_\_\_\_\_\_\_\_号牛作价\_\_\_\_\_\_\_\_\_\_\_\_\_\_\_元。

2.若检查该牛有病，则视本合同无效。

3.丙方需按甲方要求，到指定地点检疫、复查并按时送达运点，否则造成损失，由丙方补偿全部损失。

4.装运之前，\_\_\_\_\_\_\_\_\_天内仍由丙方饲养管理，费用甲方不负责。

5.甲乙双方需认真做好标志、编号等，按号装车，装车前如有更换，掉胎等，由丙方全部负责。

6.装车后，甲方将款统一付给乙方，丙方凭合同向乙方领取。

7.为了确保“甲丙”双方的利益，双方同时交纳定金\_\_\_\_\_\_\_\_\_\_\_\_\_\_\_元由乙方保管，以防反悔。

8.奶牛状况：\_\_\_\_\_\_\_\_\_\_\_\_\_\_\_\_\_

9.甲方责任：

(1)组织人员选择奶牛，认真登记，合理定价。

(2)交纳检疫，工商费用。

(3)奶牛装车后一次付清牛款。

(4)手续办毕，奶牛装车后，应付乙方中介费即牛价总金额的3%。

10.乙方责任：

(1)组织好牛源，供买方按标准充分选择。

(2)安排买方人员食宿，保护其生命财物安全。

(3)书写合同书，并保证买卖方履行合同。

(4)联系办理运输工具(汽车、火车、轮船等)。

(5)办理工商、检疫、税务等一切出境手续。

11.丙方责任：

(1)奶牛定价后，签订合同交押定金。

(2)继续饲养若干，并按时送检装车。

(3)装运前，奶牛若发生意外，由卖方全部负责。

(4)检查奶牛若有病，奶牛属卖方，合同无效。

12.此合同一式\_\_\_\_\_\_\_\_\_份，甲、乙、丙各\_\_\_\_\_\_\_\_\_份。如有其他事项经合同双方协议同意后可作为本合同附件。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日\_\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日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五**

销方： (下称甲方)

购方： (下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诚信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共同开拓市场。为使双方在合作期间购、销通畅，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如下协议：

一、 经营区域：乙方购进甲方生产的 品牌， 等产品，作为乙方在所在地区 的经销商。

二、为提高甲、乙双方的经济效益，乙方购进甲方产品销售，应严格把好进货关。如因滞销需要调换货，必须提前将库存的滞销产品数量，传真给甲方，退货所发生的运费由乙方承担;如因质量问题而发生退货，退货运费由甲方承担。

三、甲方所提供的产品为出厂价，运费由乙方承担。

四、产品价格为不含税价，如需甲方提供税票应加收税点，双方另协商确定。

五、货款结算方式：款到付货

六、乙方汇款给甲方时，必须汇入甲方公司指定的帐户。

七、本合同有效期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名及公司盖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合作期间如有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同俱法律效力。

九、补充：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六**

收购方(甲方)

销售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购销时间与数量

1、购销时间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甲方负责收购乙方生产的合格生鲜牛奶，收购量 吨/天。根据季节和生产情况变化，每天允许 %的浮动。如因扩大生产规模等而增产的合格生鲜牛奶，乙方应提前 天通知甲方，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予以收购。

购销预算表

年 份

月份

数量 (吨)

第二条 计价标准

以优质优价为原则，生鲜牛奶价格由基础价和附加价两部分组成。

1、基础价格：以现行国家标准规定的理化指标、感观指标和细菌指标(ⅰ级)为基础，且不含抗生素，生鲜牛奶 元/公斤(以省原料奶价格协调工作领导小组公布价为准)。

2、附加价格

(1)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脂肪含量每增加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 元/公斤，最高不超过元/公斤。

(2)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蛋白质含量每增加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 元/公斤，最高不超过元/公斤。

(3)细菌指标≤20万/ml，在基础价格上增 元/公斤。

(4)淡旺季基础价格调整：

第三条 质量要求

1、生鲜牛奶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生鲜牛奶收购标准，包括：\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禁止交售下列生鲜牛奶：

(1)未取得健康证明和未经检疫奶牛生产的奶;

(2)产犊7日内的初乳(生产牛初乳产品除外);

(3)有抗生素类药物残留的奶;

(4)患乳房炎、结核病、布鲁氏杆菌病及其它传染病的奶牛产的奶;

(5)掺杂使假、变质、有异味和被污染的奶;

(6)其它不符合国家卫生安全质量标准的奶。

(7)其他：

第四条 交付方式

生鲜牛奶的交付按下列第 项执行：

1、乙方到甲方指定地点送交生鲜牛奶，时间为每天 时至 时，乙方应按时送交。

2、甲方到乙方指定地点收购生鲜牛奶，时间为每天 时至 时，甲方应按时收购。

第五条 检测验收

1、双方约定由甲方进行检测时，甲方应从抽样时起48小时内出具检测报告，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的，由 负责检测，由此产生的费用及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

2、双方约定由取得相应资质的进行检测。双方抽样封存后小时内由方负责送检，检测费用甲方承担 %，乙方承担 %。

第六条 结算方式

货款支付按下列第 项执行：

1、在生鲜奶检测合格后的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货款拨付到乙方指定账内;

2、其他付款方式 。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依法变更或解除。

2、当发生不可抗力情况时，当事方应在事件发生后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方可调整购销计划。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不按时交奶或交送的生鲜牛奶不符合第三条规定，由此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按生鲜牛奶价值的 %负责赔偿。

2、甲方不按时收奶或随意提高标准和压低价格，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按生鲜牛奶价值的 %负责赔偿。

3、因违反本合同规定而拖欠奶款，甲方应当从合同约定支付之日起，每日按拖欠奶款的 %支付乙方赔偿金。

4、单方解除合同视为违约，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第九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

1、甲方有权派员到乙方的奶牛养殖场对挤奶、运输等关键环节进行实地调查，但需提前一天通知乙方。

2、

第十一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交省原料奶协调价格办公室一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果。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七**

收购方(甲方)

销售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购销时间与数量

1、购销时间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甲方负责收购乙方生产的合格生鲜牛奶，收购量 吨/天。根据季节和生产情况变化，每天允许 %的浮动。如因扩大生产规模等而增产的合格生鲜牛奶，乙方应提前 天通知甲方，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予以收购。

第二条 计价标准

以优质优价为原则，生鲜牛奶价格由基础价和附加价两部分组成。

1、基础价格：以现行国家标准规定的理化指标、感观指标和细菌指标(ⅰ级)为基础，且不含抗生素，生鲜牛奶 元/公斤(以省原料奶价格协调工作领导小组公布价为准)。

2、附加价格

(1)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脂肪含量每增加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 元/公斤，最高不超过元/公斤。

(2)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蛋白质含量每增加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 元/公斤，最高不超过元/公斤。

(3)细菌指标≤20万/ml，在基础价格上增 元/公斤。

(4)淡旺季基础价格调整：

第三条 质量要求

1、生鲜牛奶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生鲜牛奶收购标准，包括：《生鲜牛乳收购标准》gb 6914-86、《鲜乳卫生标准》gb19301-20\_\_、《无公害食品 生鲜牛乳》 ny5045-20\_\_。

2、禁止交售下列生鲜牛奶：

(1)未取得健康证明和未经检疫奶牛生产的奶;

(2)产犊7日内的初乳(生产牛初乳产品除外);

(3)有抗生素类药物残留的奶;

(4)患乳房炎、结核病、布鲁氏杆菌病及其它传染病的奶牛产的奶;

(5)掺杂使假、变质、有异味和被污染的奶;

(6)其它不符合国家卫生安全质量标准的奶。

(7)其他：

第四条 交付方式

生鲜牛奶的交付按下列第 项执行：

1、乙方到甲方指定地点送交生鲜牛奶，时间为每天 时至 时，乙方应按时送交。

2、甲方到乙方指定地点收购生鲜牛奶，时间为每天 时至 时，甲方应按时收购。

第五条 检测验收

1、双方约定由甲方进行检测时，甲方应从抽样时起48小时内出具检测报告，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的，由 负责检测，由此产生的费用及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

2、双方约定由取得相应资质的进行检测。双方抽样封存后小时内由方负责送检，检测费用甲方承担 %，乙方承担 %。

第六条 结算方式

货款支付按下列第 项执行：

1、在生鲜奶检测合格后的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货款拨付到乙方指定账内;

2、其他付款方式 。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依法变更或解除。

2、当发生不可抗力情况时，当事方应在事件发生后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方可调整购销计划。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不按时交奶或交送的生鲜牛奶不符合第三条规定，由此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按生鲜牛奶价值的 %负责赔偿。

2、甲方不按时收奶或随意提高标准和压低价格，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按生鲜牛奶价值的 %负责赔偿。

3、因违反本合同规定而拖欠奶款，甲方应当从合同约定支付之日起，每日按拖欠奶款的 %支付乙方赔偿金。

4、单方解除合同视为违约，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第九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

1、甲方有权派员到乙方的奶牛养殖场对挤奶、运输等关键环节进行实地调查，但需提前一天通知乙方。

第十一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交省原料奶协调价格办公室一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果。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八**

广东省生鲜牛奶购销合同范本

收购方（甲方）

销售方（乙方）

根据《\_\_\_\_\_》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购销时间与数量

1、购销时间为\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2、甲方负责收购乙方生产的合格生鲜牛奶，收购量吨/天。根据季节和生产情况变化，每天允许%的浮动。如因扩大生产规模等而增产的合格生鲜牛奶，乙方应提前天通知甲方，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予以收购。

第二条计价标准

以优质优价为原则，生鲜牛奶价格由基础价和附加价两部分组成。

1、基础价格：以现行国家标准规定的理化指标、感观指标和细菌指标（ⅰ级）为基础，且不含抗生素，生鲜牛奶元/公斤（以省原料奶价格协调工作领导小组公布价为准）。

2、附加价格

（1）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脂肪含量每增加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元/公斤，最高不超过元/公斤。

（2）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蛋白质含量每增加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元/公斤，最高不超过元/公斤。

（3）细菌指标≤20万/ml，在基础价格上增元/公斤。

（4）淡旺季基础价格调整：

第三条质量要求

1、生鲜牛奶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生鲜牛奶收购标准，包括：《生鲜牛乳收购标准》gb6914―86、《鲜乳卫生标准》gb19301―20\_\_\_\_\_\_\_\_\_、《无公害食品生鲜牛乳》ny5045―20\_\_\_\_\_\_\_\_\_。

2、禁止交售下列生鲜牛奶：

（1）未取得健康证明和未经检疫奶牛生产的奶；

（2）产犊7日内的初乳（生产牛初乳产品除外）；

（3）有抗生素类药物残留的奶；

（4）患\_\_\_\_\_炎、结核病、布鲁氏杆菌病及其它传染病的奶牛产的奶；

（5）掺杂使假、变质、有异味和被污染的奶；

（6）其它不符合国家卫生安全质量标准的奶。

（7）其他：

第四条交付方式

生鲜牛奶的交付按下列第项执行：

1、乙方到甲方指定地点送交生鲜牛奶，时间为每天时至时，乙方应按时送交。

2、甲方到乙方指定地点收购生鲜牛奶，时间为每天时至时，甲方应按时收购。

第五条检测验收

1、双方约定由甲方进行检测时，甲方应从抽样时起48小时内出具检测报告，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的，由负责检测，由此产生的费用及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

2、双方约定由取得相应资质的进行检测。双方抽样封存后小时内由方负责送检，检测费用甲方承担%，乙方承担%。

第六条结算方式

货款支付按下列第项执行：

1、在生鲜奶检测合格后的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货款拨付到乙方指定账内；

2、其他付款方式。

第七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依法变更或解除。

2、当发生不可抗力情况时，当事方应在事件发生后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方可调整购销计划。

第八条违约责任

1、乙方不按时交奶或交送的\'生鲜牛奶不符合第三条规定，由此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按生鲜牛奶价值的%负责赔偿。

2、甲方不按时收奶或随意提高标准和压低价格，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按生鲜牛奶价值的%负责赔偿。

3、因违反本合同规定而拖欠奶款，甲方应当从合同约定支付之日起，每日按拖欠奶款的%支付乙方赔偿金。

4、单方解除合同视为违约，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第九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其他约定事项

1、甲方有权派员到乙方的奶牛养殖场对挤奶、运输等关键环节进行实地调查，但需提前一天通知乙方。

第十一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交省原料奶协调价格办公室一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果。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代理人（签字）：代理人（签字）：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九**

甲方：(出售方)

乙方：(购销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

一、生牛奶购销时间与数量：每天早晨 点取奶，数量 公分左右。

二、计价标准及付款方式：按照蒙牛乳业基础收购价和附加价格两部分，双方协商后确定最终结算价格。每月付款一次，下月 号一次性付清。

三、质量标准：生奶牛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生鲜牛奶的收购标准。甲方不得销售未取得健康证明和检疫奶牛生产的生牛奶、产犊7日内的初乳及患病使用抗生素类药物残留的生牛奶。不得掺杂使假不符合国家卫生安全质量的生牛奶。

四、如有违约，违约方赔偿对方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益，双方签字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篇十**

供方(甲方)：

需方(乙方)：

现供需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就安琪儿原装进口有机奶粉系列购销项目达成以下协议，并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信守执行。

第一条 商品名称、种类、规格、数量、单位

合计人民币：叁拾玖萬玖仟陆佰元整

第二条 商品质量标准可选择下列第2项作标准：

1.附商品样本，作为合同附件。

2.商品质量，按照国家食品安全标准执行。

3.商品质量由双方议定。

第三条 商品单价及合同总金额

1.商品定价，供需双方同意按上述报价表之定价执行。如因产品之生产成本及运输费用等发生变化，导致价格出现变动时，应经供需双方共同协商再定。否则，造成损失由违约方承担经济责任。

2.单价和合同总金额：按上附第一条之价格执行。

第四条 包装方式及包装品处理

采用纸箱包装及进行保护处理。

第五条 交货方式

1.交货时间： 20xx年04月10日。

2.交货地点：珠海。

3.运输方式：船运。(如有其它状况将采用适合运输方式，期间责任由甲方负责)

第六条 验收方法：采用抽检，由甲方抽样送国家认证合法机构检测，期间责任由甲方负责

第七条 付款日期及结算方式

20%之订金于签订本合同后三天内付清，65%剩余货款于送货完成当天付清，15%剩余货款90天内付清。

第八条 运输费：甲方承担一次从香港到珠海的船运费用及珠海码头到乙方指定地点的汽车运输费用。

第九条 保险费用：由甲方负责购买相关保险及承担交货前的所有风险。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乙方延付货款，或者乙方付款后甲方无法按时供货，由此造成的损失，应由责任方就此批货定金2倍的金额缴付违约金。

2.甲方如出现提前交货，延期交货，或交货数量不足的情况，甲方应赔付乙方此批货定金2倍的违约金。乙方如不按交货期限收货或拒收合格商品，亦应按偿付供方此批货定金2倍的违约金。任意一方如提出增减合同数量，变动交货时间，应提前通知对方，征得同意，否则应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责任。

3.甲方所发货品有不合规格、质量变坏或霉烂等情况，乙方有权拒绝付款，但须先行办理收货手续，并代为保管，及在三个工作日之内立即书面通知甲方，因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损失，由甲方负责，如经甲方书面要求乙方代为处理不合格产品，乙方应负责迅速处理，以免造成更大损失，具体处理方法由双方协商确定。

4.由甲乙双方约定的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双方没有约定违约金或者预先赔偿额的计算方法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订立合同时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合同可能

第十一条 当事人一方如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不能履行合同之证明，如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可以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的责任。

第十二条 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经济纠纷，签订合同双方不能协商解决时，可向珠海市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第十三条 合同执行期间，如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必须经双方同意，并互相换文或另订附页合同，方为有效。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篇十一**

合同编号

收购方(甲方)

销售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购销时间与数量

1、购销时间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甲方负责收购乙方生产的合格生鲜牛奶，收购量 吨/天。根据季节和生产情况变化，每天允许 %的浮动。如因扩大生产规模等而增产的合格生鲜牛奶，乙方应提前 天通知甲方，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予以收购。

购销预算表

年 份 月份数量 (吨)

第二条 计价标准

以优质优价为原则，生鲜牛奶价格由基础价和附加价两部分组成。

1、基础价格：以现行国家标准规定的理化指标、感观指标和细菌指标(ⅰ级)为基础，且不含抗生素，生鲜牛奶 元/公斤(以省原料奶价格协调工作领导小组公布价为准)。

2、附加价格

(1)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脂肪含量每增加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 元/公斤，最高不超过元/公斤。

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蛋白质含量每增加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 元/公斤，最高不超过元/公斤。

(3)细菌指标≤20万/ml，在基础价格上增 元/公斤。

(4)淡旺季基础价格调整：。

第三条 质量要求

1、生鲜牛奶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生鲜牛奶收购标准，包括：《生鲜牛乳收购标准》gb 6914-86、《鲜乳卫生标准》gb19301-20\_\_、《无公害食品 生鲜牛乳》 ny5045-20\_\_。

2、禁止交售下列生鲜牛奶：

(1)未取得健康证明和未经检疫奶牛生产的奶;

产犊7日内的初乳(生产牛初乳产品除外);

(3)有抗生素类药物残留的奶;

(4)患乳房炎、结核病、布鲁氏杆菌病及其它传染病的奶牛产的奶;

(5)掺杂使假、变质、有异味和被污染的奶;

(6)其它不符合国家卫生安全质量标准的奶。

(7)其他：。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篇十二**

甲方(买方)：\_\_\_\_\_\_\_\_\_

乙方(中介方)：\_\_\_\_\_\_\_\_\_

丙方(卖方)：\_\_\_\_\_\_\_\_\_

1.甲丙双方在自愿原则下，经甲方认真挑选，双方一致同意，第\_\_\_\_\_\_\_\_\_号牛作价\_\_\_\_\_\_\_\_\_元。

2.若检查该牛有病，则视本合同无效。

3.丙方需按甲方要求，到指定地点检疫、复查并按时送达运点，否则造成损失，由丙方补偿全部损失。

4.装运之前，\_\_\_\_\_\_\_\_\_天内仍由丙方饲养管理，费用甲方不负责。

5.甲乙双方需认真做好标志、编号等，按号装车，装车前如有更换，掉胎等，由丙方全部负责。

6.装车后，甲方将款统一付给乙方，丙方凭合同向乙方领取。

7.为了确保“甲丙”双方的利益，双方同时交纳定金\_\_\_\_\_\_\_\_\_元由乙方保管，以防反悔。

8.奶牛状况：

9.甲方责任：

(1)组织人员选择奶牛，认真登记，合理定价。

(2)交纳检疫，工商费用。

(3)奶牛装车后一次付清牛款。

(4)手续办毕，奶牛装车后，应付乙方中介费即牛价总金额的3%。

10.乙方责任：

(1)组织好牛源，供买方按标准充分选择。

(2)免费安排买方人员食宿，保护其生命财物安全。

(3)书写合同书，并保证买卖方履行合同。

(4)联系办理运输工具(汽车、火车、轮船等)。

(5)办理工商、检疫、税务等一切出境手续。

11.丙方责任：

(1)奶牛定价后，签订合同交押定金。

(2)继续饲养若干，并按时送检装车。

(3)装运前，奶牛若发生意外，由卖方全部负责。

(4)检查奶牛若有病，奶牛属卖方，合同无效。

12.此合同一式\_\_\_\_\_\_\_\_\_份，甲、乙、丙各\_\_\_\_\_\_\_\_\_份。如有其他事项经合同双方协议同意后可作为本合同附件。

甲方(签字)：\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丙方(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篇十三**

合同编号：\_\_\_\_\_\_\_\_

广东省生鲜牛奶购销合同（20\_\_版）

收购方：\_\_\_\_\_\_\_\_\_\_\_\_\_\_\_（甲方）

销售方：\_\_\_\_\_\_\_\_\_\_\_\_\_\_\_（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购销时间与数量

1.购销时间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2.甲方负责收购乙方生产的合格生鲜牛奶，收购量\_\_\_\_\_\_\_\_\_吨/天。根据季节和生产情况变化，每天允许\_\_\_\_\_\_\_\_\_%的浮动。如因扩大生产规模等而增产的合格生鲜牛奶，乙方应提前\_\_\_\_\_\_\_\_\_通知甲方，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予以收购。

购销预算表

第二条 计价标准

以优质优价为原则，生鲜牛奶价格由基础价和附加价两部分组成。

1.基础价格：以现行国家标准规定的理化指标、感观指标和细菌指标（ⅰ级）为基础，且不含抗生素，生鲜牛奶\_\_\_\_\_\_\_\_元/公斤（以省原料奶价格协调工作领导小组公布价为准）。

2.附加价格

（1）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脂肪含量每增加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_\_\_\_\_\_\_\_元/公斤，最高不超过\_\_\_\_\_\_\_\_元/公斤。

（2）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蛋白质含量每增加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_\_\_\_\_\_\_\_元/公斤，最高不超过\_\_\_\_\_\_元/公斤。

（3）细菌指标≤20万/ml，在基础价格上增\_\_\_\_\_\_\_\_元/公斤。

（4）淡旺季基础价格调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质量要求

1.生鲜牛奶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生鲜牛奶收购标准，包括：《生鲜牛乳收购标准》gb 6914-86、《鲜乳卫生标准》gb19301-20\_\_、《无公害食品生鲜牛乳》 ny5045-20\_\_。

2.禁止交售下列生鲜牛奶：

（1）未取得健康证明和未经检疫奶牛生产的奶；

（2）产犊7日内的初乳（生产牛初乳产品除外）；

（3）有抗生素类药物残留的奶；

（4）患乳房炎、结核病、布鲁氏杆菌病及其它传染病的奶牛产的奶；

（5）掺杂使假、变质、有异味和被污染的奶；

（6）其它不符合国家卫生安全质量标准的奶。

（7）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交付方式

生鲜牛奶的交付按下列第\_\_\_\_项执行：

1.乙方到甲方指定地点送交生鲜牛奶，时间为每天\_\_\_\_\_\_时至\_\_\_\_\_\_时，乙方应按时送交；

2.甲方到乙方指定地点收购生鲜牛奶，时间为每天\_\_\_\_\_\_时至\_\_\_\_\_\_时，甲方应按时收购。

第五条 检测验收

1.双方约定由甲方进行检测时，甲方应从抽样时起48小时内出具检测报告，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的，由\_\_\_\_\_\_\_\_\_\_\_\_\_\_\_\_\_\_负责检测，由此产生的费用及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

2.双方约定由取得相应资质的\_\_\_\_\_\_\_\_\_\_\_\_\_\_\_\_\_\_进行检测。双方抽样封存后\_\_\_\_\_\_小时内由\_\_\_\_\_\_方负责送检，检测费用甲方承担\_\_\_\_\_\_%，乙方承担\_\_\_\_\_\_%。

第六条 结算方式

货款支付按下列第\_\_\_\_\_\_项执行：

1.在生鲜奶检测合格后的\_\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货款拨付到乙方指定账内；

2.其他付款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依法变更或解除；

2.当发生不可抗力情况时，当事方应在事件发生后\_\_\_\_\_\_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方可调整购销计划。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不按时交奶或交送的生鲜牛奶不符合第三条规定，由此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按生鲜牛奶价值的\_\_\_\_\_\_%负责赔偿；

2.甲方不按时收奶或随意提高标准和压低价格，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按生鲜牛奶价值的\_\_\_\_\_\_%负责赔偿；

3.因违反本合同规定而拖欠奶款，甲方应当从合同约定支付之日起，每日按拖欠奶款的\_\_\_\_\_\_%支付乙方赔偿金；

4.单方解除合同视为违约，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第九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

1.甲方有权派员到乙方的奶牛养殖场对挤奶、运输等关键环节进行实地调查，但需提前一天通知乙方。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交省原料奶协调价格办公室一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果。

甲方：\_\_\_\_\_\_\_\_\_\_\_\_（盖章） 乙方：\_\_\_\_\_\_\_\_\_\_\_\_（盖章）

代理人：\_\_\_\_\_\_\_\_\_\_（签字） 代理人：\_\_\_\_\_\_\_\_\_\_（签字）

\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篇十四**

辽宁省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局

辽宁省农垦局制定

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oo八年六月发布

使用说明

一、本合同文本由辽宁省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局、辽宁省农垦局、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供乳制品加工企业、奶站、奶牛养殖场、奶牛养殖户之间签订生牛奶购销合同时使用。

二、本合同文本中所称牛奶是指未经加工的牛奶。

三、本合同文本中相关条款的空白处，由双方自行约定或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当事人约定仲裁条款的，应写明具体的仲裁机构名称。

五、本合同文本条款由辽宁省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局、辽宁省农垦局、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解释。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

收购方(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销售方(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生牛奶购销时间与数量

注：经双方协商，生牛奶购销数量允许在\_\_\_\_\_\_％的范围内浮动。

第二条 计价标准

按照以质计价、优质优价的原则，由基础价格和附加价格两部分确定最终结算价格。

1.基础价格

以脂肪含量3.1％、蛋白质含量2.95％、微生物质量一级(≤50万/m1)的标准生牛奶(以国家最新标准为依据)的价格作为基础价格，每公斤为\_\_\_\_\_\_元。

2.附加价格

(1)以脂肪含量3.1％为基准，每增/减脂肪含量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的基础上每公斤增/减\_\_\_\_\_\_元。

(2)以蛋白质含量2.95％为基准，每增戚蛋白质含量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的基础上每公斤增/减\_\_\_\_\_\_元。

(3)其他约定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当市场收购价格高于或低于以上约定结算价格的\_\_\_\_\_\_%时，双方可对生牛奶的收购价格进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

第三条 质量标准

l、生牛奶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生鲜牛奶收购标准。

2.禁止销售和收购下列生牛奶：

(1)未取得健康证明和未经检疫奶牛生产的生牛奶；

(2)产犊7日内的初乳(以初乳为原料的除外)；

(3)有抗生素类药物残留的生牛奶；

(4)患乳房炎、结核病、布鲁氏杆菌病及其他传染病的奶牛生产的生牛奶；

(5)掺杂使假、变质、有异味和被污染的生牛奶；

(6)其他不符合国家卫生安全质量标准的生牛奶。

3.乙方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落实各项卫生管理制度，确保生牛奶的生产场所、生产设备、生产环节的安全卫生，要确保盛奶、挤奶器具清洁，不得使用塑料及有毒有害容器。

4.负责生牛奶运输的一方应确保运奶车辆、盛奶容器经有效清洗、消毒，符合卫生和冷藏要求，不得使用有毒有害容器。

第四条 交付时间及方式

1.实行送货的，乙方应于每天\_\_\_\_\_\_时至\_\_\_\_\_\_时将生牛奶送至\_\_\_\_\_\_\_\_\_\_\_\_，运输方式为\_\_\_\_\_\_\_\_\_\_\_\_，运费由\_\_\_\_\_\_承担。

2.实行提货的，甲方应于每天\_\_\_\_\_\_时至\_\_\_\_\_\_时在\_\_\_\_\_\_提货，运输方式为\_\_\_\_\_\_\_\_\_\_\_\_，运费由\_\_\_\_\_\_承担。

3.其他交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 验收及检验方式

1.甲方负责对乙提供的生牛奶进行抽样检验。对符合本合同第三条 规定的生牛奶应当在收购生牛奶之时起48小时内测出并公布脂肪含量、蛋白质含量等各项计价指标和其他常规检验结果；乙方对甲方公布的各项计价指标和其他常规检验结果有异议的，由具有国家承认相应资质的检验机构进行检测，当地奶协根据检测结果出具调节意见。

2.对不符合本合同第三条 规定的生牛奶，甲方有权拒收并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对甲方的检验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接到通知起24小时内，持质量检验单及甲方保留奶样到具有国家承认相应资质的检验机构进行检测，其检测结果为生牛奶是否合格的依据。

3.乙方应接受甲方日常奶质检查及取样工作，甲方应将不符合质量标准的奶样保留96小时以上。

第六条 结算方式

1.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第二条 约定在支付奶资前三天，向乙方公布结算奶资的相关数据。

2.甲方应按照生牛奶收购数量和计价标准按批次支付奶资，即每天交付的生牛奶为一个批次，甲方应于上一批次生牛奶交付完毕后\_\_\_\_\_\_天向乙方结清该批次生牛奶的价款，遇节假日顺延。具体支付地点为合同履行地。

3.其他付款方式

第七条 履行地和履行期限

1.本合同履行地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本合同履行期限为\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合同到期如需续签，应提前\_\_\_\_\_\_天通知另一方。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可以依法变更或解除。一方提出变更或解除合同，应当提前\_\_\_\_\_\_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2.双方在发生不可抗力或遇意外情况时，可调整购销计划数量。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拒收符合标准的生牛奶，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应由甲方承担，并支付应收购生牛奶价款总额\_\_\_\_\_\_％的违约金。

2.甲方不按时、按量收购生牛奶，随意提高或压低标准，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应由甲方承担，并支付应收购生牛奶价款总额\_\_\_\_\_\_％的违约金。

3.甲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拖欠奶户奶资的应从合同约定支付奶资之日起，按天支付拖欠金额\_\_\_\_\_\_％的违约金。

4.乙方拒绝交付生牛奶，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应由乙方承担，并支付应交付生牛奶价款总额\_\_\_\_\_\_％的违约金。

5.乙方不按时、按量交奶或交付的生牛奶不符合第三条 规定，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并支付应交付生牛奶价款总额\_\_\_\_\_\_％的违约金。

6.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没有在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上月奶资总额\_\_\_\_\_\_％的违约金。

7.其他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提交当地奶业协会协调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一式两份，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同具法律效力。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篇十五**

生鲜牛奶购销合同shu

甲方：(出售方)

乙方：(购销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

一、生牛奶购销时间与数量：每天早晨点取奶，数量公分左右。

二、计价标准及付款方式：按照蒙牛乳业基础收购价和附加价格两部分，双方协商后确定最终结算价格。

每月付款一次，下月号一次性付清。

三、质量标准：生奶牛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生鲜牛奶的收购标准。

甲方不得销售未取得健康证明和检疫奶牛生产的生牛奶、产犊7日内的初乳及患病使用抗生素类药物残留的生牛奶。

不得掺杂使假不符合国家卫生安全质量的生牛奶。

四、如有违约，违约方赔偿对方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益，双方签字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篇十六**

收购方(甲方)

销售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购销时间与数量

1、购销时间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甲方负责收购乙方生产的合格生鲜牛奶，收购量 吨/天。根据季节和生产情况变化，每天允许 %的浮动。如因扩大生产规模等而增产的合格生鲜牛奶，乙方应提前 天通知甲方，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予以收购。 购销预算表

第二条 计价标准

以优质优价为原则，生鲜牛奶价格由基础价和附加价两部分组成。

1、基础价格：以现行国家标准规定的理化指标、感观指标和细菌指标(ⅰ级)为基础，且不含抗生素，生鲜牛奶 元/公斤(以省原料奶价格协调工作领导小组公布价为准)。

2、附加价格

(1)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脂肪含量每增加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 元/公斤，最高不超过元/公斤。

(2)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蛋白质含量每增加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 元/公斤，最高不超过元/公斤。

(3)细菌指标≤20万/ml，在基础价格上增 元/公斤。

(4)淡旺季基础价格调整：

第三条 质量要求

1、生鲜牛奶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生鲜牛奶收购标准，包括：《生鲜牛乳收购标准》gb 6914-86、《鲜乳卫生标准》gb19301-、《无公害食品 生鲜牛乳》 ny5045-。

2、禁止交售下列生鲜牛奶：

(1)未取得健康证明和未经检疫奶牛生产的奶;

(2)产犊7日内的初乳(生产牛初乳产品除外);

(3)有抗生素类药物残留的奶;

(4)患乳房炎、结核病、布鲁氏杆菌病及其它传染病的奶牛产的奶;

(5)掺杂使假、变质、有异味和被污染的奶;

(6)其它不符合国家卫生安全质量标准的奶。

(7)其他：

第四条 交付方式

生鲜牛奶的交付按下列第 项执行：

1、乙方到甲方指定地点送交生鲜牛奶，时间为每天 时至 时，乙方应按时送交。

2、甲方到乙方指定地点收购生鲜牛奶，时间为每天 时至 时，甲方应按时收购。

第五条 检测验收

1、双方约定由甲方进行检测时，甲方应从抽样时起48小时内出具检测报告，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的，

由 负责检测，由此产生的费用及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

2、双方约定由取得相应资质的进行检测。双方抽样封存后小时内由方负责送检，检测费用甲方承担 %，乙方承担 %。

第六条 结算方式

货款支付按下列第 项执行：

1、在生鲜奶检测合格后的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货款拨付到乙方指定账内;

2、其他付款方式 。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依法变更或解除。

2、当发生不可抗力情况时，当事方应在事件发生后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方可调整购销计划。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不按时交奶或交送的生鲜牛奶不符合第三条规定，由此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按生鲜牛奶价值的 %负责赔偿。

2、甲方不按时收奶或随意提高标准和压低价格，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按生鲜牛奶价值的 %负责赔偿。

3、因违反本合同规定而拖欠奶款，甲方应当从合同约定支付之日起，每日按拖欠奶款的 %支付乙方赔偿金。

4、单方解除合同视为违约，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第九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

甲方有权派员到乙方的奶牛养殖场对挤奶、运输等关键环节进行实地调查，但需提前一天通知乙方。

第十一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交省原料奶协调价格办公室一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果。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篇十七**

收购方(甲方)：\_\_\_\_\_\_\_\_\_\_

销售方(乙方):\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购销时间与数量

1、购销时间为 \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至 \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

2、甲方负责收购乙方生产的合格生鲜牛奶，收购量\_\_\_\_\_\_\_\_\_\_吨/天。根据季节和生产情况变化，每天允许\_\_\_\_\_\_\_\_\_\_%的浮动。如因扩大生产规模等而增产的合格生鲜牛奶，乙方应提前 天通知甲方，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予以收购。 购销预算表\_\_\_\_\_\_年 份 \_\_\_\_\_\_月份\_\_\_\_\_\_\_\_\_\_数量 (吨)

第二条 计价标准

以优质优价为原则，生鲜牛奶价格由基础价和附加价两部分组成。

1、基础价格：以现行国家标准规定的理化指标、感观指标和细菌指标(\_\_\_\_\_\_\_\_\_\_级)为基础，且不含抗生素，生鲜牛奶\_\_\_\_\_\_\_\_\_\_\_\_元/公斤(以省原料奶价格协调工作领导小组公布价为准)。

2、附加价格

(1)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脂肪含量每增加\_\_\_\_\_\_\_\_\_\_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_\_\_\_\_\_\_\_\_\_\_\_元/公斤，最高不超过\_\_\_\_\_\_元/公斤。

(2)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蛋白质含量每增加\_\_\_\_\_\_\_\_\_\_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_\_\_\_\_\_\_\_\_\_\_\_元/公斤，最高不超过\_\_\_\_\_\_元/公斤。

(3)细菌指标\_\_\_\_\_\_\_\_\_\_/ml，在基础价格上增\_\_\_\_\_\_\_\_\_\_\_\_元/公斤。

(4)淡旺季基础价格调整：

第三条 质量要求

1、生鲜牛奶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生鲜牛奶收购标准，包括：《生鲜牛乳收购标准、《鲜乳卫生标准、《无公害食品 生鲜牛乳。

2、禁止交售下列生鲜牛奶：

(1)未取得健康证明和未经检疫奶牛生产的奶;

(2)产犊7日内的初乳(生产牛初乳产品除外);

(3)有抗生素类药物残留的奶;

(4)患乳房炎、结核病、布鲁氏杆菌病及其它传染病的奶牛产的奶;

(5)掺杂使假、变质、有异味和被污染的奶;

(6)其它不符合国家卫生安全质量标准的奶。

(7)其他：

第四条 交付方式

生鲜牛奶的交付按下列第 项执行：

1、乙方到甲方指定地点送交生鲜牛奶，时间为每天\_\_\_\_\_\_\_\_\_\_时至\_\_\_\_\_\_\_\_\_\_时，乙方应按时送交。

2、甲方到乙方指定地点收购生鲜牛奶，时间为每天\_\_\_\_\_\_\_\_\_\_时至\_\_\_\_\_\_\_\_\_\_时，甲方应按时收购。

第五条 检测验收

1、双方约定由甲方进行检测时，甲方应从抽样时起48小时内出具检测报告，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的，由 负责检测，由此产生的费用及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

2、双方约定由取得相应资质的进行检测。双方抽样封存后小时内由方负责送检，检测费用甲方承担\_\_\_\_\_\_\_\_\_\_%，乙方承担\_\_\_\_\_\_\_\_\_\_%。

第六条 结算方式

货款支付按下列第 项执行：

1、在生鲜奶检测合格后的\_\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货款拨付到乙方指定账内;

2、其他付款方式 。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依法变更或解除。

2、当发生不可抗力情况时，当事方应在事件发生后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方可调整购销计划。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不按时交奶或交送的生鲜牛奶不符合第三条规定，由此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按生鲜牛奶价值的 %负责赔偿。

2、甲方不按时收奶或随意提高标准和压低价格，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按生鲜牛奶价值的 %负责赔偿。

3、因违反本合同规定而拖欠奶款，甲方应当从合同约定支付之日起，每日按拖欠奶款的 %支付乙方赔偿金。

4、单方解除合同视为违约，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第九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

甲方有权派员到乙方的奶牛养殖场对挤奶、运输等关键环节进行实地调查，但需提前一天通知乙方。

第十一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交省原料奶协调价格办公室一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果。

甲方(公章)：\_\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日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篇十八**

收购方(甲方)

销售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购销时间与数量

1、购销时间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甲方负责收购乙方生产的合格生鲜牛奶，收购量 吨/天。根据季节和生产情况变化，每天允许 %的浮动。如因扩大生产规模等而增产的合格生鲜牛奶，乙方应提前 天通知甲方，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予以收购。 购销预算表年 份 月份123456789101112数量 (吨)

第二条 计价标准

以优质优价为原则，生鲜牛奶价格由基础价和附加价两部分组成。

1、基础价格：以现行国家标准规定的理化指标、感观指标和细菌指标(ⅰ级)为基础，且不含抗生素，生鲜牛奶 元/公斤(以省原料奶价格协调工作领导小组公布价为准)。

2、附加价格

(1)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脂肪含量每增加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 元/公斤，最高不超过元/公斤。

(2)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蛋白质含量每增加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 元/公斤，最高不超过元/公斤。

(3)细菌指标≤20万/ml，在基础价格上增 元/公斤。

(4)淡旺季基础价格调整：

第三条 质量要求

1、生鲜牛奶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生鲜牛奶收购标准，包括：《生鲜牛乳收购标准》gb 6914-86、《鲜乳卫生标准》gb19301-、《无公害食品 生鲜牛乳》 ny5045-。

2、禁止交售下列生鲜牛奶：

(1)未取得健康证明和未经检疫奶牛生产的奶;

(2)产犊7日内的初乳(生产牛初乳产品除外);

(3)有抗生素类药物残留的奶;

(4)患乳房炎、结核病、布鲁氏杆菌病及其它传染病的奶牛产的奶;

(5)掺杂使假、变质、有异味和被污染的奶;

(6)其它不符合国家卫生安全质量标准的奶。

(7)其他：

第四条 交付方式

生鲜牛奶的交付按下列第 项执行：

1、乙方到甲方指定地点送交生鲜牛奶，时间为每天 时至 时，乙方应按时送交。

2、甲方到乙方指定地点收购生鲜牛奶，时间为每天 时至 时，甲方应按时收购。

第五条 检测验收

1、双方约定由甲方进行检测时，甲方应从抽样时起48小时内出具检测报告，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的，由 负责检测，由此产生的费用及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

2、双方约定由取得相应资质的进行检测。双方抽样封存后小时内由方负责送检，检测费用甲方承担 %，乙方承担 %。

第六条 结算方式

货款支付按下列第 项执行：

1、在生鲜奶检测合格后的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货款拨付到乙方指定账内;

2、其他付款方式 。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依法变更或解除。

2、当发生不可抗力情况时，当事方应在事件发生后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方可调整购销计划。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不按时交奶或交送的生鲜牛奶不符合第三条规定，由此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按生鲜牛奶价值的 %负责赔偿。

2、甲方不按时收奶或随意提高标准和压低价格，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按生鲜牛奶价值的 %负责赔偿。

3、因违反本合同规定而拖欠奶款，甲方应当从合同约定支付之日起，每日按拖欠奶款的 %支付乙方赔偿金。

4、单方解除合同视为违约，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第九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

甲方有权派员到乙方的奶牛养殖场对挤奶、运输等关键环节进行实地调查，但需提前一天通知乙方。

第十一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交省原料奶协调价格办公室一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果。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牛奶购销合同 牛奶销售合同拟定篇十九**

编号

广东省物价局

广东省畜牧兽医局?制定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合同编号

广东省生鲜牛奶购销合同

（\_\_\_\_\_\_\_\_\_版）

收购方（甲方）

销售方（乙方）

根据《\_\_\_\_\_》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购销时间与数量

1、购销时间为?年?月?日至?年?月?日。

2、甲方负责收购乙方生产的合格生鲜牛奶，收购量?吨/天。根据季节和生产情况变化，每天允许?％的浮动。如因扩大生产规模等而增产的合格生鲜牛奶，乙方应提前?天通知甲方，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予以收购。

购销预算表

年?份?月?份?1?2?3?4?5?6?7?8?9?10?11?12?数量?（吨）

第二条?计价标准

以优质优价为原则，生鲜牛奶价格由基础价和附加价两部分组成。

1、基础价格：以现行国家标准规定的理化指标、感观指标和细菌指标（ⅰ级）为基础，且不含抗生素，生鲜牛奶?元/公斤（以省原料奶价格协调工作领导小组公布价为准）。

2、附加价格

（1）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脂肪含量每增加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元/公斤，最高不超过?元/公斤。

（2）以现行国家标准为基础，蛋白质含量每增加0.1个百分点，在基础价格上增?元/公斤，最高不超过?元/公斤。

（3）细菌指标≤20万/ml，在基础价格上增?元/公斤。

（4）淡旺季基础价格调整：

。

第三条?质量要求

1、生鲜牛奶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生鲜牛奶收购标准，包括：《生鲜牛乳收购标准》gb?6914-86、《鲜乳卫生标准》gb19301-\_\_\_\_\_\_\_\_\_、《无公害食品?生鲜牛乳》?ny5045-\_\_\_\_\_\_\_\_\_。

2、禁止交售下列生鲜牛奶：

（1）未取得健康证明和未经检疫奶牛生产的奶；

（2）产犊7日内的初乳（生产牛初乳产品除外）；

（3）有抗生素类药物残留的奶；

（4）患\_\_\_\_\_炎、结核病、布鲁氏杆菌病及其它传染病的奶牛产的奶；

（5）掺杂使假、变质、有异味和被污染的奶；

（6）其它不符合国家卫生安全质量标准的奶。

（7）其他：

。

第四条?交付方式

生鲜牛奶的交付按下列第?项执行：

1、乙方到甲方指定地点送交生鲜牛奶，时间为每天?时至?时，乙方应按时送交。

2、甲方到乙方指定地点收购生鲜牛奶，时间为每天?时至?时，甲方应按时收购。

第五条?检测验收

1、双方约定由甲方进行检测时，甲方应从抽样时起48小时内出具检测报告，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的，由?负责检测，由此产生的费用及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

2、双方约定由取得相应资质的进行检测。双方抽样封存后?小时内由?方负责送检，检测费用甲方承担?%，乙方承担?%。

第六条?结算方式

货款支付按下列第?项执行：

1、在生鲜奶检测合格后的?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货款拨付到乙方指定账内；

2、其他付款方式?。

第七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依法变更或解除。

2、当发生不可抗力情况时，当事方应在事件发生后?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方可调整购销计划。

第八条?违约责任

1、乙方不按时交奶或交送的生鲜牛奶不符合第三条规定，由此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按生鲜牛奶价值的?%负责赔偿。

2、甲方不按时收奶或随意提高标准和压低价格，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按生鲜牛奶价值的?%负责赔偿。

3、因违反本合同规定而拖欠奶款，甲方应当从合同约定支付之日起，每日按拖欠奶款的?%支付乙方赔偿金。

4、单方解除合同视为违约，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第九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其他约定事项

1、甲方有权派员到乙方的奶牛养殖场对挤奶、运输等关键环节进行实地调查，但需提前一天通知乙方。

2、

。

第十一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交省原料奶协调价格办公室一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果。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代理人（签字）：?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